

就业帮扶车间帮扶的不仅是村民

周志翔

就业帮扶车间作为脱贫人口、监测对象和易地扶贫搬迁群众就近就业的重要载体,在安置群众就业、提升收入水平、壮大村集体经济、激发内生动力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据区内媒体报道,目前全区22个县(区)共建设就业帮扶车间412家,吸纳农村劳动力1.6万余人。

就业帮扶车间开在村头巷尾,为的就是把就业机会摆到村民面前,为当地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。这帮助他们实现了就近就地就业,避免远离家乡和家庭,还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和产业升级,推动了乡村振兴的深入实施。

农村就业帮扶车间为当地群众提供了稳定的收入来源,改善了他们的生活状况。特别是留在村里的脱贫劳动力、农村留守妇女、高龄劳力、残疾人等困难群众,能够力所能及地获得劳动收入,随着收入的提高,他们的自主能力和认知也会发

生改变,这对从根子上改变“等靠要”的思想大有帮助。

农村就业帮扶车间依托当地的产业基础,打通产销对接通道,有效促进当地经济发展。通过吸纳当地劳动力参与农业生产、农产品加工、手工艺品制作、来料加工、集贸市场、冷链物流等生产经营活动,为农村经济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。农村就业帮扶车间是乡村振兴的重要载体之一,通过吸纳当地劳动力参与生产经营活动,促进了农村产业的发展和升级,推动了农村经济的转型和升级,并为培养当地所需的人才,提供了有力的平台和资金支持。

农村就业帮扶车间的建立离不开政府的大力支持和社会的广泛参与,这有助于加强政府与群众之间的联系和沟通,让更多社会群体参与到乡村振兴建设中来。

安全底线不可破 一定容错亦可允

刘薇

三亚几家小超市和小卖部最近被查了,原因绝对让很多人想不到——因为售卖风油精和创可贴。

为啥不能卖?风油精和创可贴分别属于非处方类药品、医疗器械,销售得有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,这在2019年12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新版《药品管理法》里有明确要求和相应处罚规定。类似处罚案例并不鲜见,但从另一方面讲,小卖部、小超市售卖风油精和创可贴,大多并无违法之主观恶意,也许只是觉得进些来卖能方便居民,也给自己扩充货品。

以方便居民为出发点虽好,但不能突破安全与法律底线。而“以为自己卖的是日用品,但其实是药”,只能说明经营者法律意识淡薄,尤其对药品经营这类看似与自己日常销售无关的法规政策关注不多、了解不够。其实不只是他们,普通消费者也会时不时吃些“不懂法”“没常

识”的亏。问题在哪儿呢?今天,当小超市卖风油精和创可贴成为新闻,说明普法工作任重道远,需得查查漏洞,多寻些有效突破口。

小超市被罚,到底冤不冤?若如上文所说,并无违法之主观恶意,只是“不知道”,那确实心里委屈。也因此,有观点认为,市场监管部门与其盯着卖风油精、创可贴的小超市,不如在更能体现安全底线的地方多花点精力、多上点心,比如食品安全,千万别“痒的地方不抓,不痒的地方抓破皮”。

2022年3月,江苏扬州仪征市,当地市场监管局接举报,在某超市查到了无证售卖的风油精和创可贴,怎么处罚?考虑到危害后果轻微,经营者是初次违法且及时改正,该局做出了“不予处罚”的行政处罚。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免罚,给出了“允许一定容错”的信号,减轻了企业,尤其是中小微企业与个体经济商户的负担,这比起抓到就罚十万元、百万元的,更有助于促进守法经营。

年轻人辞职种地不一定是“诗和远方”

吴戈

有人说中国人对田园的情感复杂而深远,很多人都梦想着退休后能回归自然、拥抱乡村,而如今,有不少年轻人选择了辞职种地。他们放弃快节奏、强压力的工作,逃离城市的喧嚣,希望在田园间寻找一方属于自己的宁静。这看起来很好,可实际上却未必是每个人的“诗和远方”。

从社会发展和农业农村发展的角度来看,年轻人作为新鲜的有生力量,具有创新思维,能够带来全新的视角,以及新资源、新知识,有助于提高农业生产效率,助推农业农村的高质量发展。但从个体层面看,有的人选择辞职种地,在考虑这一问题的时候,是透过一层“滤镜”美化了这件事。很多人都会觉得回归田园,享受天地间的宁静是一件很美好的事,但当打破“滤镜”,走进田野里,才发现种地需要付出大量的体力,播种、浇水、施肥、除草,要通过一系列的操作保障作物生长,同时,还要考虑到天气等多种不确定的外界因素对收成的影响。再者,种地是一门技术活,地怎么耕、种怎么选、肥怎么施都有讲究,哪一项出问题都会影响产量,更别说日常农具的使用、收播时间的掌握等等一些细节操作。如果收成出现差池,就可能导致入不敷出的结果,艰辛程度未必低于城市。

理想和现实之间总是存在差距,回乡种地并不仅仅有着某些短视频展现的那一面,希望年轻人有了这个想法后不要冲动作决定,打破不切实际的“滤镜”,好好考虑这件事情。

我也来

谈谈

如何堵上“熊孩子”的大额打赏通道?

孙瑞亭

“熊孩子”网络打赏20余万元,法院判定属于无效行为,平台公司须返还打赏款项。这样的事情感觉耳朵都已经听出老茧了,但究竟该如何堵上未成年人的大额充值通道,这需要监护人、平台公司、监管部门等多方形成合力。

近日,兴庆区人民法院发布了一起起诉网络平台要求返还打赏款项的案件。从新闻报道中可知,未成年人江某由于父母工作繁忙,自小与外婆王某一起生活,由于缺乏父母的陪伴与关心,通过使用外婆王某的身份证注册微信号,并用该微信号注册成为某提供陪聊服务的网络平台会员,随后陆续向该平台充值共计20余万元。王某发现后报警并予以起诉要求返还打赏款项。

其实,类似的案件已经出现过不少,要不要退款、怎么退,法律也是有明确规定的。《民法典》明确规定,8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,实施民事法律行为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或者经其法定代理人同意、追认。在未得到法定代理人追

认的情况下,其行为无效。因此,家长只需证明充值操作由孩子实施且家长对此不知情,相关平台、公司就应当全额退款,不能拖延,也不可以打折扣。回到此案,法院审理后认为,江某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,其向平台充值的行为未经其监护人同意,且与她的年龄、智力不相适应,应属于无效行为。因此,法院判决平台公司返还江某打赏的款项。

20余万元的打赏款项是返还了,但需要追问:为什么未成年人的大额充值行为会一路绿灯、畅通无阻?首先,相关平台公司是否使用人脸识别、实名认证等技术措施来规避这一问题,是否建立了对不正常支付行为及时拦截和预警的机制?这些其实都是有相关规定的,如何落实需要平台公司予以重视,也需要职能部门加强监管。其次,作为未成年人的父母、监护人是否尽到了相应的监管陪护责任,不能平时放任不管,一出事就说“没看到”“不知情”“他还是个孩子”。作为父母、监护人必须要对注册、充值行为严格控制,加强对孩子的教育、增加陪护孩子的时

间,从而引导其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。

正如审理此案的法官所提醒的那样:未成年人面对网络上的繁杂信息缺乏辨别能力,作为监护人,应履行对未成年人的抚养、教育和保护职责,多陪伴关心孩子,加强对未成年人使用网络的引导和监督,并加强对银行账户、网络账户的管理,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。网络服务提供者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,也应当以更加审慎的态度、更加成熟的技术、更加严密的措施,针对未成年人设置相应的时间管理、权限管理、消费管理等功能。另外,学校、社会也应当加强关于未成年人网络素养的宣传教育,增强未成年人科学、文明、安全、合理使用网络的意识和能力,为未成年人营造一个安全、健康的网络环境。

显然,想要将未成年人的大额充值通道给堵上,需要凝聚多方合力、落实落细责任,从而减少甚至杜绝未成年人的非理性充值行为,为他们的健康成长护航。